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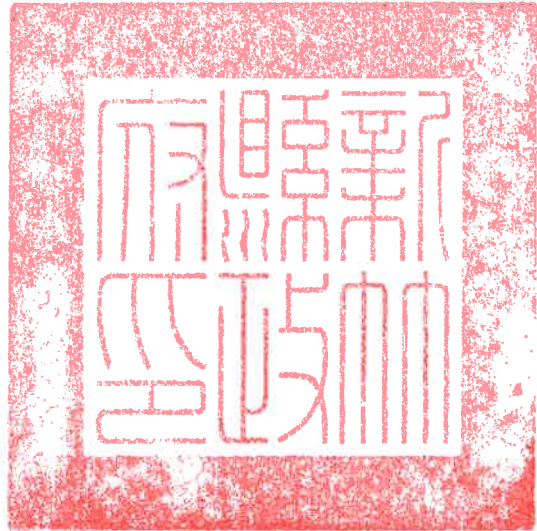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05214323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告「擴大及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-新竹縣轄(寶山鄉部分)(配合新竹科學園區(寶山用地)第2期擴建計畫)(第一階段)案」暨「擬定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-新竹縣轄(寶山鄉部分)(配合新竹科學園區(寶山用地)第2期擴建計畫)細部計畫(第一階段)案」之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圖、樁位圖、樁位成果圖表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第8條、第5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10年12月24日起計30天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 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

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樁位」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四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如認為樁位測定錯誤時，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異議，並繳納複測費每支樁位新台幣肆仟元。

縣長楊文科